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文件

三科技城〔2023〕43 号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 关于印发《建筑工程安全风险“红黄蓝” 分级管理方案》的通知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招商三亚深海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南繁科技城有限公司、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各参建单位：

为建立工程安全质量风险矩阵体系，根据项目工程性质、规模、技术难度及参建方的综合管理情况、信用状况等客观因素对项目进行风险评级，确定质量安全监督检查频次和内容，我局编制了《建筑工程安全风险“红黄蓝”分级管理方案》，经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 2023 年第 2 期局务会审议通过，现印发实施。

附件：建筑工程安全风险“红黄蓝”分级管理方案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

2023年2月14日

（联系人：规划建设部，联系电话：8803 3611）

（此件主动公开）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综合办公室

2023年2月14日印发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

建筑工程安全风险“红黄蓝”分级管理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三亚市创建一流营商环境行动计划重点任务（2021-2023年）》要求，建立工程安全质量风险矩阵体系，深化工程安全质量保障，搭建工程安全质量风险矩阵，根据项目工程性质、规模、技术难度及参建方的综合管理情况、信用状况等客观因素对项目进行风险评级，确定质量安全监督检查频次和内容。对于高风险项目增加线下实地监测频次，对于低风险项目只进行一次检查，高效率把控全流程建筑安全及质量。结合园区实际，实行建筑工程安全风险“红黄蓝”分级管理。

一、工作目标

（一）建立工程安全质量风险矩阵体系。根据存在的主要风险隐患可能导致的后果并结合园区房屋市政工程领域安全风险特点和事故隐患辨识、评估、分级标准，为开展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提供依据。

（二）全面排查评定安全风险和事故隐患等级。在深入总结分析园区建设领域生产安全事故发生规律、特点和趋势的基础上，排查评估园区建设领域的工作重点，依据相应标准，标注安全风险“红、黄、蓝”（红色为安全风险最高级）3个等级，建立园区建设领域安全风险等级，切实解决安全生产问题。

（三）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机制。实施安全风险差异

化动态管理，明确落实每一处重大安全风险安全管理与监管责任，强化风险管控技术、制度和管理措施，把可能导致的后果限制在可防、可控范围之内。

（四）实施事故隐患排查治理闭环管理。推进项目分级管理体系，督促企业自查、自改，推动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按照统一部署，进一步加强事故隐患排查整改，实现隐患排查、登记、评估、报告、监控、治理、销号的全过程记录和闭环管理。

二、分级监管标准

我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2022版）》等法律、行政法规、相关规范及《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建设工程项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结合实际风险辨识情况将项目划分为“红、黄、蓝”三个等级，并于每季度更新一次项目分级。其中：

（一）本方案适用于已纳入我局监管的项目，即已做完监督交底的项目。项目得分为红级，表示重点监管项目；黄级，表示次重点监管项目；蓝级，表示一般监管项目。

（二）检查过程中，按照项目风险等级判定表（详见附件）的内容进行判定，如项目触发3个以上红色风险，或10个以上黄色风险，该项目列为红级管控；触发5个以上10个以下黄色风险，或少于3个红色风险，该项目列为黄级管控。其余为蓝级管控。（注：以上包含本数，以下不包含本

数。)项目风险等级判定表及判定触发数量按年度调整,随项目质量安全水平情况相应提升。

(三)监管项目符合以下情况任一条则直接列为“红级”:

- 1.季度评估分数处于70分以下的;
- 2.一个季度内被监管部门通报扣分的;
- 3.一个季度内发生安全事故造成人员死亡的,或者虽未造成人员死亡但对公共安全构成严重威胁或者社会影响恶劣的;
- 4.建设工程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未按期整改或弄虚作假或被责令停工拒不停工的。

三、分级监管措施

(一)警示及整改

每季度对评定为“红(黄)级”项目进行公示警示,并责令限期整改。被评定为“红(黄)级”项目的有关单位应于警示通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警示事项整改工作计划报送我局审核备案并按期报送整改落实情况。

(二)检查分级

施工过程中,项目监督员采取不定期的、事先不通知的突击性抽查方式进行监督巡回抽查。监督机构实行差别化监督管理,对于评审为“蓝级”的工程项目,日常监管以智慧工地线上管控预警闭环为主,现场巡查按照季度评估的形式开展;对于评审为“黄级”的工程项目,巡查不少于每两月一次。监督管理人员随机抽查整改情况并对质量安全问题整改回复真实性进行复核;对于评审为“红级”的工程项目,

巡查不少于每月一次。监督管理人员全部复查整改情况，对质量安全问题整改回复真实性进行复核，按风险增加巡查次数。

（三）强化监管

1.依法依规严格落实执法措施

健全“双随机”检查、暗查暗访、开展联合执法检查活动。对情节恶劣、屡禁不止、可能导致安全生产事故的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联合执法部门依法依规采取停工整顿、上限处罚、关闭取缔等执法措施，从严追责。

2.持续推进施工现场安全生产重点攻坚

通过分级管控，切实推动在建项目各责任主体企业加强施工现场深基坑、起重设备、支模系统、脚手架、临边防护、高空作业、临时用电、临时设施、违规用工、消防等安全风险重点项的责任明确，积极主动落实攻坚措施，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切实在每一个季度解决一批重难点问题。

（四）问题通报

监督管理人员对巡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隐患，应将涉及问题隐患的巡查报告当天发送至责任单位。还应：

1.对巡查过程中发现的重大安全隐患立即责令停工整改。

2.对巡查过程中发现的可能造成人员伤亡或造成结构安全的隐患及时下发预警通知单。

（五）整改复查

相关责任单位对收到的巡查报告及时安排专人进行整改，并在要求时间内将相关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回复。回复单有问题整改后的照片、方案或视频等资料作为整改附件，且回复单需项目经理及监理总监签字确认并盖项目章及监理章，纸质版回复单上报至管理局，已盖章电子版回复单发送监督管理人员处。

对于“红级”项目整改情况监督管理人员全部复查，对质量安全问题整改回复真实性进行复核。

对于“黄级/蓝级”项目整改情况由建设单位组织进行复查，监督管理人员可随机抽查，并对质量安全问题整改回复真实性进行复核。

四、分级考核管理

我局对予以“红（黄）级”警示的项目，强化监管考核问责措施，促进整改落实到位。

（一）“红（黄）级”警示情况纳入年度评估考核内容。被评为“红级”的项目，进行评估负面清单扣分。

（二）针对连续两次及以上进入“红级”，或被“红级”警示一次及以上且限期内未整改到位的项目，要求更换项目经理或总监。同时，约谈总包、监理上级单位负责人，并由总包单位上级公司组建督导组进驻现场指导工作。

（三）对于检查的问题项目无故不整改，或超期 3 天未回复的项目，进行提级管控，即原定蓝级项目升级为黄级，

原定黄级项目升级为红级，进行园区内通报并同步移交执法局进行处理。

（四）对于同一问题屡次触犯，或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
为，被我局认定为情节恶劣的，按照相关文件采取扣除诚信
分、列入失信名单等相关措施。

附件：项目风险等级判定表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

2023年2月14日

红级项目风险等级判定表

序号	抽查项目	抽查事项	抽查方法	问题情形	风险等级	是否涉及
一	综合管理	施工单位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情况。	1. 抽查总包报审资料中，总包单位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项目同阶段有多个总包施工单位的，应抽查不少于 2 个施工单位。	总包单位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红牌	
		施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从事相关工作情况。	抽查人员证书	施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从事相关工作；	红牌	
二	危大工程	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编审、论证情况。	抽查现场正在实施的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编制、审核、审查、论证（超过一定规模的）手续。	未编制审核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的。	红牌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未进行专家论证的或未根据专家论证报告进行修改的，按论证的方案现场执行。	红牌	
		危大工程工序验收或者中间验收情况。	抽查现场正在实施的需要组织工序验收或者中间验收的危大工程。	未经验收合格进入下一道工序施工的。	红牌	
三	基坑及高边坡	基坑开挖条件验收情况。	1. 抽查基坑开挖条件验收组织情况。 2. 抽查基坑开挖验收条件与现场实际的符合情况。	未进行基坑开挖条件验收已进行基坑开挖的。	红牌	
		基坑超挖及防护措施情况。	现场查看基坑开挖是否按照设计进行开挖，开挖过程是否设置防护措施。	基坑土方超挖且未采取有效措施	红牌	
		高边坡支护情况。	现场检查支护是否满足方案要求。	高边坡支护方式不符合方案设计要求。	红牌	

		深基坑施工检测情况。	抽查第三方检测报告。	深基坑施工未进行第三方监测（5m以上基坑或不超过5m但地质复杂基坑未依法委托第三方实施深基坑工程监测。）超出控制值建设单位未按规定进行处置的。	红牌	
四	地下暗挖工程	作业面施工情况，地下水防护措施情况。	现场抽查作业面是否存在带水施工，地下水控制措施是否完好。	作业面带水施工未采取相关措施，或地下水控制措施失效且继续施工。	红牌	
		施工时出现不断增大趋势的局部坍塌、变形等未采取措施。	现场查看施工作业面是否出现涌水、涌沙、局部坍塌及支护结构是否出现扭曲变形及裂缝情况，抽查监测资料。	施工时出现涌水、涌沙、局部坍塌，支护结构扭曲变形或出现裂缝，且有不断增大趋势，未及时采取措施。	红牌	
五	脚手架及卸料平台	地基基础承载力和变形情况。	检查地基基础的变形情况，查看方案设计要求。	脚手架工程的地基基础承载力不满足设计要求，地基基础存在塌陷、下沉现象。	红牌	
		脚手架搭设高度情况。	检查脚手架的防护高度是否符合现有工作面。	脚手架及爬架架体防护高度滞后于工作面，出现冒顶施工现象。	红牌	
		连墙件设置和拆除情况。	现场抽查连墙件设置及缺失情况。	未设置连墙件或连墙件整层缺失或连墙件提前拆除。	红牌	
		附着式升降脚手架方案、检测及验收。	1. 抽查安全专项方案及专家论证。 2. 抽查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型式检验报告及验收记录。	安全专项方案未进行专家论证。	红牌	
				无型式检验报告、未编制专项方案、无检测报告及验收记录。	红牌	
		卸料平台搭设方式和载重情况。	现场检查卸料平台搭设方式及载重情况。	卸料平台与外架相连，悬挑钢梁或卸荷钢绳在外架上受力。	红牌	
		验收及备案	检查验收文件及备案登记文件	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物料提升机等起重机械设备未经验收合格即投入使用，或未按规定办理使用登记；	红牌	
		塔吊独立起升高度、附着间距和最高附着以上的最大悬高及垂直度。	查看现场塔吊独立高度、附着间距情况，同时查看最高附着以上的最大悬高及垂直度检测资料。	塔式起重机独立起升高度、附着间距和最高附着以上的最大悬高及垂直度不符合规范或方案要求。	红牌	

六	起重机械及吊装工程	施工升降机附着间距及最高附着以上的最大悬高及垂直度情况。	查看现场施工升降机附着间距情况，同时查看最高附着以上的最大悬高及垂直度检测资料。	施工升降机附着间距和最高附着以上的最大悬高及垂直度不符合规范要求。	红牌	
		建筑起重机械的安全装置情况。	现场抽查起重机械的安全装置有效性及完整性。	建筑起重机械的安全装置不齐全、失效或者被违规拆除、破坏。	红牌	
		起重机械的地基基础及变形情况。	现场查看起重机械地基基础变形情况，查看方案。	建筑起重机械的地基基础承载力和变形不满足设计要求。	红牌	
七	拆撑换撑	拆撑换撑安全措施准备情况。	1. 抽查拆撑换撑专项施工方案编审及专家论证结论、安全技术交底记录等。 2. 抽查结构换撑构件的设计文件或设计确认文件、变更手续等。 3. 抽查换撑构件混凝土强度试块报告。	拆撑换撑专项施工方案未编审或者未经专家论证通过。	红牌	
八	屋面突出结构	现浇屋面突出结构物危险性评估情况。	1. 现浇屋面突出结构物的高度超过 4 米的、投影范围是否超出屋面轮廓线的、浇筑混凝土时存在向屋面外偏心的，应按照“超过一定规模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编审专项施工方案并经专家论证通过。	未编审专项施工方案或者未经专家论证通过的。	红牌	
九	高处作业管理	悬挑式操作平台的搁置点、拉结点、支撑点设置情况。	现场抽查悬挑式操作架的搁置点、拉结点、支撑点是否设置在稳定主体结构且连接可靠。	悬挑式操作平台的搁置点、拉结点、支撑点未设置在稳定的主体结构上，且未做可靠连接。	红牌	
		高处作业安全防护措施落实情况。	抽查不少于 2 名高处作业工人安全防护措施	临边及高处作业人员（包括架体搭拆、设备安拆及维保、垃圾清理等）在无可靠立足点情况下，未系挂安全带（安全绳）。	红牌	
		临边作业面防护措施落实情况。	抽查现场四口、五临边防护情况。	基坑、楼层、阳台、窗边、屋面、楼梯口等临边防护系统性缺失。	红牌	
		吊篮方案、检测验收情况。	1. 抽查吊篮方案审批手续、非标吊篮专家论证手续； 2. 抽查在用吊篮的检测报告和验收记录。	吊篮方案未完成审批手续、非标吊篮无专家论证。	红牌	
				投入使用的吊篮无检测报告和验收记录。	红牌	

		吊篮安装方式。	现场检查吊篮安装方式是否与方案相符。	吊篮安装与方案及规范要求不符、吊篮悬挂机构前支架防倾覆装置不满足方案要求。	红牌	
		幕墙安装移动吊车方案、检测及验收。	抽查施工方案、专家论证手续、检测报告。	幕墙安装移动吊车无施工方案、未完成专家论证手续、无检测报告。	红牌	
十	临时用电	特殊作业环境照明安全电压设置。	检查现场作业环境，查看照明接线电压。	特殊作业环境（隧道、人防工程，高温、有导电灰尘、比较潮湿等作业环境）照明未按规定使用安全电压的。	红牌	
		保护接零系统及重复接地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未采用TN-S接零保护系统或不完整，未采用三级配电三级保护；TN-S系统中重复接地装置的接地电阻值未超规范要求	现场临时用电未采用TN-S接零保护系统的、未采用三级配电三级保护且总配电箱、分配电箱及架空线路终端，其保护导体(PE)应做重复接地，接地电阻大于10Ω的	红牌	
		编制用电组织设计情况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设备在5台以上或设备总容量在50kv及以上，应编制用电组织设计	是否编制用电组织设计，编制、审核、批准程序及验收是否符合要求	红牌	
		电工及用电人员	抽查电工证件情况及用电人员教育及交底是否考核通过	电工是否持证上岗，用电人员是否通过教育培训及技术交底	红牌	
十一	有限空间作业	作业审批及人员安全教育培训。	抽查工人的安全教育培训，作业审批资料，现场是否按照“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原则作业。	有限空间作业未履行“作业审批制度”，未对施工人员进行专项安全教育培训，未执行“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原则。	红牌	
		有限空间作业专人监护情况。	抽查现场专人监护情况。	有限空间作业时现场未有专人负责监护工作。	红牌	
十二	新工艺、材料和设备	危害程度较大、可能导致群死群伤或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施工工艺、材料和设备使用情况。	检查项目是否有采用危害程度较大、可能导致群死群伤或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施工工艺、设备和材料。	使用危害程度较大、可能导致群死群伤或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施工工艺、设备和材料。	红牌	
		基础承载力和变形情况。	抽查模板工程基础设计要求，现场施工情况。	模板工程的地基基础承载力和变形不满足设计要求。	红牌	

十三	模板工程	施工荷载堆放情况。	抽查现场模板支架的堆载情况。	模板支架承受的施工荷载超过设计值。	红牌	
		模板支架拆除情况。	抽查拆模申请及混凝土强度回弹报告。	模板支架拆除及滑模、爬模爬升时，混凝土强度未达到设计或规范要求	红牌	
十四	消防管理	消防器材管理情况。	抽查消防器材配备及消防系统维护管理情况。	现场办公区、生活区、售楼处及楼层未设置消防水系统或不满足规范要求，未设置备用消防泵，消防水与操作层进度差距超过3层。	红牌	
十五	其他	其他严重违反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强制性标准，且存在危害程度较大、可能导致群死群伤或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现实危险。	检查是否存在违反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强制性标准等的其他情况。	其他严重违反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强制性标准，且存在危害程度较大、可能导致群死群伤或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现实危险。	红牌	

黄级项目风险等级判定表

序号	抽查项目	抽查事项	抽查方法	问题情形	风险等级	是否涉及
一	综合管理	项目办理开工手续情况。	1. 抽查主管部门颁发的批准开工的相关证照、文件。 2. 抽查施工范围与批复的一致性。	未取得开工手续已开工。	黄牌	
				超出开工手续允许施工范围	黄牌	
		施工单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情况。	1. 抽查项目组织机构或任命文件，核查配置数量是否满足要求。 2. 抽查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证件。 3. 项目同阶段有多个施工单位（含总包、分包）的，应抽查不少于 2 个施工单位。	配备数量不满足最低标准要求。	黄牌	
				项目有关履职资料显示，违反法律法规有关履行安全管理规定的。	黄牌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在岗履职情况。	1. 抽查近 1 个月实名制平台考勤记录。 2. 抽查项目安全检查记录等履职资料。 3. 项目同期有多个施工许可手续的，应抽查不少于 2 个项目经理履职情况。	打卡不满足要求（近 1 个月考勤次数不得少于当月施工时间的 80%）。	黄牌	
				项目有关履职资料显示，违反法律法规有关履行安全管理规定的	黄牌	
		监理单位项目总监在岗履职情况。	1. 抽查近 1 个月 实名制平台考勤记录。 2. 抽查项目安全检查记录等履职资料。 3. 项目同期有多个施工许可手续的，应抽查不少于 2 个项目总监履职情况。	项目有关履职资料显示，违反法律法规有关履行安全管理规定的。	黄牌	
		《施工组织设计》及《监理规划》编制审批情况。	抽查编制、审批程序的合规性。	签字签章不齐全或未编制	黄牌	
		安全生产责任险、工伤保险办理情况	抽查施工单位购买凭证	未购买	黄牌	

		定期开展安全检查情况。	1. 抽查近期安全检查情况。 2. 抽查近期其他安全检查情况。	建设单位未按规定组织安全检查，或安全检查资料弄虚作假。	黄牌	
				监理单位未按规定组织安全检查，或安全检查资料弄虚作假。	黄牌	
				施工单位未按规定组织安全检查，或安全检查资料弄虚作假。	黄牌	
		作业人员三级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情况。	选定不少于 3 名现场作业人员，调取选定人员的教育和交底资料。	无教育和交底资料的。	黄牌	
		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	选定不少于 1 名现场特种作业人员，检查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未取得特种作业人员证书的。	黄牌	
二	实名制管理	施工单位从业人员实名制平台登记和考勤情况。	抽查不少于 3 名作业人员实名制平台登记和当日考勤记录。	作业人员未在实名制平台登记或无当日考勤记录。	黄牌	
三	危大工程管理(行为)	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编审、论证情况。	抽查现场正在实施的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编制、审核、审查、论证(超过一定规模的)手续	监理单位未审查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的。	黄牌	
		危大工程监理实施细则编制情况。	抽查现场正在实施的危大工程监理实施细则编制审批情况。	未编入监理实施细则的。监理实施细则与工程实际不符的	黄牌	
		危大工程施工安全技术交底情况。	抽查现场正在实施的危大工程施工安全技术交底情况。	未向施工现场管理人员进行方案交底和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的。	黄牌	
		危大工程全管理档案及施工单位现场危大工程公告情况。	抽查现场	现场未公告危大工程，未设置安全警示标志的。	黄牌	
				危大工程施工期间，项目经理未在现场带班的。	黄牌	
				危大工程施工期间，监理单位未实施专项巡视检查的。	黄牌	
				监理单位对施工单位拒不执行整改或停止施工要求情况，未向建设单位和工程所在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报告的。	黄牌	

		危大工程监测数据超出预警值或控制值处置情况。	抽查深基坑、高边坡、暗挖隧道等危大工程的近期监测报告及处置情况等资料。	超出预警值建设单位未按规定进行处置的。	黄牌	
				超出控制值建设单位未按规定进行处置的。	黄牌	
四	基坑及高边坡	基坑工程施工对毗邻重要建（构）筑物和地下管线的影响。	1. 抽查基坑设计、施工方案、周边环境调查资料、基坑及周边环境第三方监测资料。 2. 踏勘基坑工程周边情况。 3. 抽查专项防护措施资料。	因基坑施工导致重要建（构）筑物及地下管线明显沉降开裂的。	黄牌	
				基坑施工导致重要建（构）筑物及地下管线明显沉降开裂的，未采取专项防护措施。	黄牌	
		基坑开挖条件验收情况。	1. 抽查基坑开挖条件验收组织情况。 2. 抽查基坑开挖验收条件与现场实际的符合情况。	已进行了基坑开挖条件验收，但现场基坑开挖条件不符合要求的。	黄牌	
		基坑土方开挖情况。	现场抽查基坑开挖情况，与土方开挖方案进行比对。	上一道锚杆（索）、土钉未完成检测就进行下部土方开挖的。	黄牌	
				上一道支撑或锚杆（索）未施工完成就进行下部土方开挖的。	黄牌	
		基坑坍塌风险预兆处理情况。	抽查基坑现场渗漏水、流土、管涌等情况。	基坑侧壁出现大量漏水、流土；基坑底部出现管涌；桩间土流失孔洞深度超过桩径等坍塌风险预兆，未及时处理的。	黄牌	
		边坡开挖及截排水。	抽查边坡现场开挖、截排水设施。	边坡开挖工况与设计及施工方案不符的。	黄牌	
		基坑周边堆载情况。	现场检查基坑周边堆载情况。	基坑周边存在集中堆载或存在动荷载，无加固措施（2m内，1.5m高）。	黄牌	
五	地下暗挖工程	地下暗挖工程施工对毗邻重要建（构）筑物和地下管线的影响。	1. 抽查地下暗挖工程设计、施工方案、周边环境调查资料、隧道及周边环境第三方监测资料。 2. 踏勘地下暗挖工程周边情况。 3. 抽查专项防护措施资料。	因地下暗挖工程施工导致重要建（构）筑物及地下管线明显沉降开裂。	黄牌	
				地下暗挖工程施工导致重要建（构）筑物及地下管线明显沉降开裂，未采取专项防护措施。	黄牌	

六	脚手架及模板支架	模板支撑体系搭设情况。	抽查支模体系基础承载力、杆件质量、立杆间距、水平杆步距、抱柱措施、水平及竖向剪刀撑的连贯性及间距、自由端及顶托伸出长度、是否借用外架立杆作为支模立杆。	立杆基础承载力不足；架体材质不合格；多处立杆间距、横杆步距超过方案要求；未设置剪刀撑、竖向斜杆；多处拉结抱柱措施不满足方案要求、借用外架作为支模架。	黄牌	
		模板支撑体系水平防护	模板支撑高度超过 3.5m 的架体在第一步架挂设水平兜网，每隔 4.5m 挂设水平兜网。	未按照要求挂设水平兜网。	黄牌	
		模板支架拆除时混凝土强度	抽查最近一次拆模混凝土强度试验报告。（检查拆模申请及监理审核意见时间，要求出示同时间强度试验报告）	模板支架拆除，混凝土强度未达到设计或规范要求。	黄牌	
		脚手架架体搭设情况。	抽查落地式脚手架和悬挑式脚手架架体搭设是否与施工方案一致（基础承载力、杆件质量、立杆间距、剪刀撑连续性、连墙杆设置等）	杆件质量、立杆间距、剪刀撑连续性、连墙杆设置（抽查3处或3处以下）不满足要求	黄牌	
		脚手架水平防护	抽查外脚手架与建筑物之间间隙、层间防护情况。	间隙大于150mm未设置水平兜网防护。	黄牌	
		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安全设施	1. 抽查附着式升降脚手架的防倾覆、防坠落或同步升降控制装置是否与型式检验报告一致，爬架附墙装置是否失效或被人拆除破坏	防倾覆、防坠落或同步升降控制装置缺失或损坏，爬架附墙装置未有效运行或数量不满足方案要求。	黄牌	
				附着式升降脚手架的防倾覆、防坠落或同步升降控制装置与型式检验报告不一致。	黄牌	
			2. 抽查首次使用及升降前验收记录	无验收或缺失	黄牌	
		附着式升降脚手架悬臂高度	1. 抽查脚手架悬臂高度是否大于架体高度的 2/5 或大于 6米。 2. 附着式升降脚手架悬臂高度大于架体高度的 2/5 或大于 6 米所采取的临时拉接措施是否与方案一致	悬臂高度大于架体高度的 2/5 或大于 6 米未采取临时拉接措施。（除提升过程中或初始安装中等特殊情况）	黄牌	
		机械安装 (拆卸)告知、人员配置	抽查在用建筑起重机械“一机一档”资料。	未办理安装（拆卸）告知手续。	黄牌	
				未设置相应的设备管理机构或配备专职的设备管理人员。	黄牌	

七	起重机械及吊装	塔式起重机附着情况。	抽查在用塔式起重机现场附着情况及“一机一档”资料。	超过一定规模的塔式起重机附着工程专项方案未组织专家论证。未按照海南省建筑塔式起重机防台风安全技术标准组织专家论证。	黄牌	
				附墙框架、附着杆无原制造厂制造证明；或特殊情况下附着杆另行制造的，无专业制造厂开具的制造证明，或制造厂资质等级低于原制造厂	黄牌	
				未按规定进行检查、维护和保养；或未留存检查、维护和保养记录	黄牌	
		吊装作业，人员持证上岗行为。	抽查现场吊装作业人员证件	操作司机、信号司索工未持证上岗。	黄牌	
		施工升降机防坠安全器标定情况。	抽查在用的施工升降机防坠安全器标定日期。	防坠安全器有效标定期超期未检测，5年超期未报废的。	黄牌	
		大型机械标准节、附墙螺栓的情况	抽查现场在用大型机械螺栓是否松动及缺失。	标准节和附墙装置螺栓松动、缺失。	黄牌	
		吊装行为	抽查现场起重吊装作业行为	(1) 不同种类（长度）物料混合捆扎吊装； (2) 散料吊装未采用专用容器或容器内装物品过满； (3) 歪拉斜吊或捆绑不牢进行吊装作业； (4) 吊装区域未设立警戒区，无专人值守； (5) 工人在吊物下方或起吊位置附近作业； (6) 流动式起重机械就位地点距离基坑或建筑物的安全距离不满足要求；	黄牌	
		钢筋滚笼机安装自动红外监测断电报警装置情况。	抽查在用的滚笼机，检查是否配备红外监测断电报警装置以及装置是否有效。	滚笼机未安装红外监测断电报警装置。	黄牌	
		升降工作平台现场使用情况。	移动升降作业平台的现场使用情况。操作人员是否持生产厂家出具的操作培训证。	作业人员违章操作（同一作业平台内操作人员超过2个；未将作业平台降至最低位置就进行车辆移动的。）	黄牌	
				将升降车作业平台当做起重设备托举材料的。	黄牌	

八	施工机具	电焊机	检查电焊机安全装置的配备情况。	交流电焊机未设置二次空载降压保护；（一次侧电源线长度不应大于5米，二次线不应大于30米）。	黄牌	
		圆盘锯	检查圆盘锯安全防护装置及漏电保护器配备情况。	未设置锯盘护罩、分料器、防护挡板安全装置和传动部位未设置防护罩，未设置漏电保护器。	黄牌	
		钢筋机械	检查加工区安全防护棚设置情况。	塔吊覆盖半径内钢筋加工作业未设置防护棚。	黄牌	
			检查钢筋加工设备转动部位防护装置设置情况。	传动部位未设置防护罩。	黄牌	
九	高处作业管理	临边洞口、设备设施 标准化防护情况。	抽查不少于 3 处“四口、五临边”、加工车间、塔吊基础、配电箱等设备设施防护情况。	临边洞口及设备设施围护有 3 处（含）以上防护缺失。	黄牌	
		防高处坠物标准化防护情况。	抽查坠落半径范围内的人员进出通道口、起重机臂架回转范围内的安全防护情况。	（1）未搭设坠落半径范围内的人员进出通道口防护棚或未搭设起重机臂架回转范围内的钢筋加工厂防护棚； （2）电梯口未设置防护门或防护门安装不符合规范和方案要求，电梯井道内未按照规范要求设置水平防护。	黄牌	
		高处作业安全防护措施落实情况。	抽查高处作业工人安全防护措施落实情况。	有 2 名及以上高处作业人员未系安全带。	黄牌	
		吊篮作业安全防护措施落实请。	抽查吊篮使用工况下安全防护落实情况。	（1）高处作业吊篮使用达到报废标准钢丝绳的，安全锁失效、安全绳未独立悬挂的； （2）高处作业吊篮超载使用或吊篮内作业人员数量超过2人的； （3）悬挂机构前支撑在女儿墙上、女儿墙外或建筑物挑檐边缘上，支撑点的结构强度不满足要求； （4）吊篮配重块出现严重破损且未进行锁定。	黄牌	
		操作平台搭设情况。	现场抽查操作平台搭设方式。	高处作业、移动式操作平台四周未设置防护栏杆或无其他可靠的安全设施。	黄牌	

		高处作业座板式单人吊具，自制吊篮使用情况。	查看高处作业是否存在得使用座板式单人吊具进行安装和吊运作业，使用自制吊篮。	高处作业不得使用座板式单人吊具进行安装和吊运作业，不得使用自制吊篮。	黄牌	
十	临时用电	临时用电系统验收、检查评定情况。	1. 首次监督抽查已投入使用临电系统的方案编审、验收情况。 2. 抽查最近一次临电系统的每月复查测试记录（接地电阻、绝缘电阻、漏电动作参数测定）、检查评分表（JGJ59表 B.14）。 3. 抽查近期的临时用电的安装、巡检、维修、拆除工作记录。	现场不能提供经审批通过的临电方案或验收记录的。	黄牌	
		施工现场外电路防护情况。	抽查外电路与施工现场的道路、设备、设施的安全距离、防护情况。	道路、设备、设施与外电路安全距离不足未编制专项防护方案。	黄牌	
				道路、设备、设施与外电路安全距离不足，防护设施未按照方案搭设，防护设施未办理验收。	黄牌	
		系统中各箱体及设备安全距离情况。	检查分配电箱与开关箱（30米内）、开关箱与用电设备的距离情况（3米）。	各箱体及用电设备安全距离不满足规范要求的。	黄牌	
		用电设备应设置各自专用的开关箱。	现场抽查用电设备设置专用开关箱情况。	各用电设备未按规定要求配备专用开关箱的。	黄牌	
		配电装置中的仪表、电器元件设置情况。	配电装置中的仪表、电器元件设置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配电装置是否齐全，仪表是否显示真实参数，电器元件是否污染损坏，漏保试跳是否灵敏。	黄牌	
		消防器材管理情况	抽查消防器材配备及消防系统维护管理情况。	临时消防水系统每层未按要求配置水枪水带，管径、压力、材质不符合要求。	黄牌	
				现场灭火器配备不充足、失效（5处以上）。		
		动火作业管理	抽查动火作业许可证、操作证以及现场防火措施。	动火作业未实施危险作业许可，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未配备灭火器材，未清理易燃材料，无专人看护，火星引燃易燃物品；在具有火灾、爆炸危险的场所使用明火的。	黄牌	

十一	消防管理	易爆危险品存储、使用管理	1、抽查危险品仓库设置情况； 2、抽查气瓶使用安全距离、气瓶安全配件情况。	项目未设置独立的危险品仓库或危险品存放严重违规，氧气、乙炔存放、使用不满足安全距离；乙炔无防回火装置，气瓶无防震圈、瓶帽、开关旋转盘；厨房间煤气罐未单独设置储存间。	黄牌	
		工人宿舍充电方式、施工现场安全网燃烧性能、办公区或生活区板房所用材料燃烧性能。	1. 抽查工人宿舍充电方式； 2. 抽查安全网燃烧性能见证复验报告； 3. 抽查板房所用材料燃烧性能见证复验报告。	安全网已经进行张挂，未提供燃烧性能复验报告或者复验报告结论不合格。	黄牌	
				现场办公区或者生活区板房已经搭设，未提供板房材料燃烧性能复验报告或者复验报告结论不合格。		